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公司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6月15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。

2. 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2020年6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董事出席情况

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。

4.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》。

经董事表决，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22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7）。

2、《关于调整部分子公司董事、监事人员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子公司董事、监事队伍建设，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，经公司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，公司董事会对部分子公司董事、监事人选作如下调整：

(1) 山西太钢不锈钢钢管有限公司

提名管守红任董事职务；张志君不再担任董事职务。

(2) 太原钢铁（集团）金属回收加工贸易有限公司
提名赵鹏伟任董事职务；王洪兴不再担任董事职务。

(3) 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
提名郭文斌任监事职务；员红星不再担任监事职务。

经董事表决，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日